



马克思主义专题研究文丛

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研究

(第3辑 · 2013)

房 宁 杨海蛟 ● 主编
陈海莹 ● 执行主编



马克思主义专题研究文丛

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研究

(第3辑 · 2013)

房 宁 杨海蛟 ● 主编
陈海莹 ● 执行主编



153
V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研究·第3辑, 2013 / 房宁, 杨海蛟主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9
ISBN 978 - 7 - 5161 - 7207 - 0
I. ①马… II. ①房… ②杨… III. ①马克思主义—政治学
—文集 IV. ①D0 - 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83397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田 文

特约编辑 王艳春

责任校对 王 影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6.25
插 页 2
字 数 446 千字
定 价 8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研究》编委会

主编 房 宁 杨海蛟

执行主编 陈海莹

编 委 会 (姓氏排名不分先后)

李慎明 王一程 王浦劬 王炳权

刘 彤 韩冬雪 周 平 周光辉

纪玉祥 朱光磊 林尚立 高 建

张桂琳 桑玉成 徐 勇

前　　言

以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三代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始终高度重视党的理论工作，重视全党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和研究工作。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更是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来抓。

2004 年 1 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下发，并决定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把中国社会科学院努力建设成为马克思主义坚强阵地、党和国家的思想库智囊团（智库）、哲学社会科学的最高殿堂的要求，中国社会科学院采取了一系列重要措施。2009 年初决定把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与理论研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并成立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与理论研究工程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立后，一方面注重抓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组织机构的建设，设立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别的研究室和中心等；同时又注重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研究。

为了推进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决定从 2011 年开始编辑出版“马克思主义专题研究文丛”，每年收录全国范围内相关学科领域具有代表性的文章，集中展示相关学科研究的优秀成果。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

与理论研究工程领导小组

2015 年 1 月

目 录

从实际出发推进中国民主政治建设	房宁(1)
马克思国家观的逻辑演进与历史思考	刘月秀(6)
从原始孵化到成长建构：氏族与国家起源的再识	袁方成、张翔(15)
从“国家消亡”论到“社会主义国家”观念 ——20世纪前半期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变迁	任晓伟(27)
全球化时代发展中国家的国家认同危机及治理	周光辉、刘向东(43)
全球化时代的民族与国家	周平(60)
现代国家认同建构的政治逻辑	林尚立(79)
衡量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的基本标准	俞可平(108)
科学把握“国家治理”的含义	王浦劬(112)
中国特色现代国家治理体系的建构	唐皇凤(116)
论协商民主中协商和民主的关系	蒋德海(122)
中国语境下协商民主的科学意蕴	杨兴林(136)
政党制度与中国协商民主研究 ——基于政权组织形式的视角	肖存良(148)
中国的基层民主建设与政治建设和政治发展	郑言、林毅(161)
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与中国式民主	袁峰(173)
政治学视域下的政党纯洁性建设路径探讨	吴汉全(182)
中国政党制度的理论构建	宋连胜、董树彬(191)
政党、政党制度与现代多民族国家治理	丁志刚、董洪乐(203)
深化对中国共产党执政地位必然性的认识	师泽生、林毅(217)
中国政党制度的历史性贡献	林尚立(232)
关于阶级定义问题的思考	于晓静(237)
马克思阶级理论的价值意蕴	糜海波(242)
如何理解马克思、恩格斯论著中的“民族”和“民族主义”	马戎(251)

在民主理想与现实之间?

- 重解马克思的无产阶级专政理论 孙代尧、刘洪刚(317)
新社会集团:政治发展的社会基础 郭静、周方冶(328)
对宪政问题的一些看法 汪亭友(338)
改革开放前后两个历史时期的辩证统一关系 宋月红(349)
毛泽东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奠基者、探索者和
先行者 王伟光(356)
民主与“普世价值” 田改伟(377)
走出“公民社会”的四个认识误区 王红艳(383)
2013 年度马克思主义政治学主要研究情况
述评 陈海莹(392)
后记 (413)

从实际出发推进中国民主政治建设

房 宁

民主政治是人类政治文明发展的成果。根据本国的历史和国情，探索和建设符合本国社会发展要求的民主制度，是许多国家面临的重大课题。中国的现代化和民族复兴伴随着对民主政治的追求和探索，民主政治是推动中国历史发展的重要动力。由于中国历史与国情的特殊性，中国的民主具有自己鲜明的特色。随着中国的发展、国际地位的提高，中国的发展经验和模式日益引起世界的关注，系统地总结中国民主政治发展的经验，既是继续发展和完善中国民主政治的需要，也是对于外部关注中国民主政治的一种回应。

一

西方宣扬民主是“普世价值”，刻意回避各国民主政治实践之间的差异。实际上，各国的民主制度都是与自己的历史传统和现实国情紧密结合的，各国走上民主政治道路的原因是具体的、有差别的，民主政治在各国近现代历史发展进程中所起的作用也不尽相同。

英国民主政治最早起源于统治集团内部的政治斗争。因此，“权利保护”成为英国民主的起点和重点。法国民主政治起源于法国社会内部各阶级阶层之间的矛盾，发端于下层阶级反抗上层阶级的斗争之中。因此，争取自由成为法国民主长久的主题与特色。美国民主诞生于独立战争，由于历史和地理条件等特殊因素，美国独立建国时较之欧洲国家有更大的制度选择和建构空间，使得许多源于欧洲的民主观念与政治原则在新大陆上表现更为突出。

中国民主政治的起点是外来殖民主义侵略引发的民族生存危机，救亡

图存是中国近现代包括民主在内的一切政治建设的历史起点和逻辑原点。在挽救民族危亡和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中，产生了民主政治的诉求，出现了最初的民主实践。新中国建立后，寻求国家的快速工业化，建立富强的新国家成为新的历史任务，民主政治成为调动人民建设国家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的政治机制，民主政治建设的主题从救亡图存转变为建设社会主义强国。

民主政治是人民的选择，但选择不是任意的，人们只能在历史任务和国情条件等客观因素设定的可能性空间中进行选择。中国的历史和基本国情深刻地影响和决定着当代中国的政治制度，当代中国面临的根本任务仍然是快速实现国家的工业化、现代化。中国的基本国情要求在工业化、现代化阶段的政治制度与体制，必须能调动和发挥广大人民群众建设国家、追求幸福美好生活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同时又能集中民力和民智，有利于在全国范围内合理有效调配资源，保卫国家安全和保障社会安定团结。对于当代中国的政治制度来说，只有满足国家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这两方面基本需求，才是一个可供选择和有生命力的制度，才是一个真正为中国人民所需要的制度，因而也才是一个真正民主的制度。

二

经过长期奋斗和探索，中国人民已经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找到了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发展道路，初步掌握了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规律，这就是把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当前，中国共产党正在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这一活动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增强了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生动实践。在中国，离开了共产党的领导，民主政治就失去了主心骨，人民当家作主就成了一句空话。

在长期探索和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进程中，我们取得了一些丰富而重要的经验。

第一，在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把保障人民权利与集中国家权力统一

起来。权利保障是中国民主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改革开放给中国人民带来了充分的经济、社会自由，权利的开放和保障，激发了亿万中国人民的生产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在资源禀赋没有发生根本性变化的条件下，由于人民生产积极性的提高，中国经济出现了历史性的飞跃。中国民主建设另一个重要方面是国家权力的集中。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人民掌握国家权力的根本途径和实现形式。中国共产党的长期执政地位，即“共产党领导”是国家权力集中的制度体现。权力的集中，保证了中国实现更具效率的集约化发展。

第二，在工业化阶段，选择协商民主为民主政治建设的重点内容。协商民主是中国民主的重要形式。工业化阶段是社会结构发生深刻变革和转型的时期，社会矛盾大量存在，易于发生冲突和动荡。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诸多经验证明，在工业化阶段实行竞争性的选举，开放社会参与的权力通道，可能会导致阶级与群体斗争的加剧，引发社会冲突和动荡。

在工业化阶段重点发展协商民主是中国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经验。重点发展协商民主，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避免选举民主给工业化进程中的社会增加社会矛盾和冲突的可能性，有利于减少社会矛盾，扩大社会共识；有利于提高民主质量，避免片面性，把“服从多数”和“尊重少数”统一起来；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降低政治成本。

第三，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循序渐进扩大和发展人民权利。保障人民的权利是民主政治建设的题中应有之义，但人民权利的实现和扩大并不是一蹴而就的。许多发展中国家的民主政治之路充满了坎坷和曲折，甚至遭遇“民主失败”，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人民权利的急遽扩大超过了政治制度和体制的最大承载能力，形成了权利超速现象。

马克思主义的权利观认为，权利不是观念的产物而是经济社会发展的产物，它是伴随着经济社会文化的发展而不断扩大和增长的，并非与生俱来，也不是单纯靠政治斗争争取来的。权利在本质上是历史的、相对的。人们只有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才有可能享有相应的权利。因此，中国发展人民权利的根本之道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通过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为人民权利的发展创造条件，带动人民权利的扩大和发展。这是中国在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人民权利意识不断上升的复杂社会环境中依然保持社会稳定的重要经验之一。

第四，在民主政治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中，采取问题推动和试点推进

的策略。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改革策略被形象地称为“摸着石头过河”，即从实践中的问题出发而不是从观念出发，尽可能地通过实验、试点，逐步推广。这是中国改革和民主建设的一项成功策略。政治体制改革和推进民主政治责任重大，也具有高度的风险。改革一旦失误，后果严重，甚至难以补救，各国历史上这样的教训不少。改革过程中存在一些失误是难免的，但只要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则可以承受，失误或失败还可以加深我们对客观规律的认识，有利于找出更加科学、正确的方法。

三

回溯历史，观察现实，无论在西方还是发展中国家，探索和建立适合自己国情的民主形式都不会一帆风顺，要受到诸多历史与现实条件的制约。中国的民主政治建设之路也是如此。对于中国民主的未来发展，我们既要坚定不移又要客观冷静，坚持从实际出发，根据以往经验，实现积极稳妥的发展。在今后一个时期，考虑到工业化发展的阶段性等众多历史与现实条件制约，中国的民主政治建设的总体策略应该是积极稳妥地扩大和推进有序政治参与和民主协商，建立、完善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

第一，分层次扩大有序政治参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发展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参与是民主政治的一项重要内容。我国政治参与的主要途径是政策性参与，即通过民意征询系统，把国家的法律与政策建立在征询和反映人民群众意愿的基础之上，通过征询人民群众的意愿，使党的执政方略和各级政权的政策法规能够准确反映和代表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实行分层次的政治参与是保证政治参与有序性的关键。民主政治需要有人民群众的政治参与，但信息不对称、经验不对称和利益局限性在客观上限制了人民群众进行政治参与的范围和能力。分层次政治参与方式是克服和超越群众参与局限性的根本方法，它以利益相关性、信息充分性和责任连带性为标准设计和确定政治参与的主体、对象和方式。通过区分不同的政治事务，以利益相关程度、信息掌握程度和责任连带程度为尺度，引导相关性强的群体及代表进行分层次的政治参与。这既从总体上保证了人民群众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的权利，又可防止参与的无效与混乱。

第二，推进协商民主，提高协商民主质量。党的十八大首次确认协商

民主概念，提出完善协商民主的制度和工作机制，把推进协商民主的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作为未来民主政治建设的重点。发展协商民主，需要进一步扩大协商民主范围，推进协商民主的体制化、制度化建设，提升协商民主的质量。在未来发展中国式协商民主的进程中，社情民意的客观、准确、全面的发现和反映机制是一项重要相关制度，应纳入中国民主政治建设的议事日程，加速建设中国的社情民意调查系统。

第三，建设和加强权力制约和民主监督体系。权力制衡的基本原理是相同或相似的权力主体间的相互监督和制约，而民主监督的基本原理是授权者或被代表的主体对于委托者或代理人的监督和制约。权力制衡和民主监督是两个性质不同、功能相近的制约与监督政治权力的管理机制，在未来的民主建设中需要进一步加强。

历史和现实经验一再昭示，推进中国的民主政治建设，必须从中国实际出发，根据自身实践经验而不是根据“本本”或西方的价值理念，这是建设和发展中国民主政治的根本之道。经过长期反复的实践探索，中国已经形成适应当前发展阶段、符合未来发展要求的比较系统的民主政治制度体系。我们坚信，只要坚定不移地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继续探索前进，中国的未来将是光明的、大有希望的。

（原载《求是》2013年第23期）

马克思国家观的逻辑演进与历史思考

刘月秀

马克思关于国家的认识，经历了从早期理性主义的自由国家观到后期唯物史观为主导的国家观的转变。受黑格尔的理性主义国家观影响，青年马克思认为国家应当是代表普遍性的政治共同体，个人只有在国家这个共同体中才能获得自由发展。唯物史观提出后，马克思将国家看作是虚假共同体，国家只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政治上层建筑，是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工具。马克思的国家观经历了从理性主义到唯物主义的转变，考察这一转变的历史进程，可以从一个侧面发现马克思思想转变的历史逻辑，有助于准确而全面地认识全球化时代的民族国家。

一 早期理性主义的自由国家观

国家问题很早就进入了马克思的视野。当时的德国处于封建专制统治下，对社会、经济等的批判，都要以对国家的批判为前提。此外，马克思大学毕业后所从事的报社评论工作也使他得以直面国家问题。

在《莱茵报》工作时期，马克思开始直接思考和参与社会现实，经常发表政治评论文章，对国家问题的思考是这一时期的重点。这一时期马克思关于国家问题的思考集中体现在《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关于新闻出版自由和公布省等级会议辩论情况的辩论》《〈科隆日报〉第179号社论》《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摩泽尔记者的辩护》等为代表的政论文章中。马克思对国家的理解是，国家应该是代表全体公民的普遍的法的体现，是普遍利益和普遍精神的实现。国家作为一种共同体，应该是理性的代表，能平等对待其公民。但是普鲁士国家的书报检查令、新闻出版

法，却是对思想的禁锢和监护，给思想带上枷锁。书报检查制度让本来尖锐的真理变得谦逊，使本来光明的精神变得阴暗；书报检查制度为了某些个别人物或特殊等级的特权，牺牲他人的自由。因此，马克思说：“追究思想的法律不是国家为它的公民颁布的法律，而是一个党派用来对付另一个党派的法律。”^①

现实的物质利益纠纷是青年马克思思考的另一难题。通过对林木盗窃法的批判和为摩泽尔记者的辩护，马克思看到现实国家总是代表特权等级的利益，无视贫困人民的疾苦。马克思认为法律本来应该是法理本质的普遍和真正的表达者，国家应该是合乎理性的法律的体现。然而，现实却是，“整个国家制度，各种行政机构的作用都应该脱离常规，以便使一切都沦为林木所有者的工具，使林木所有者的利益成为左右整个机构的灵魂。”^② 国家沦落为某些特权阶层、自私自利之徒的工具，而非合乎理性的普遍利益的体现。

黑格尔把国家理解为“伦理的整体”“自由的实现”，《莱茵报》时期的马克思关于国家的思考明显受到了黑格尔唯心主义理性国家观的影响。但是，马克思已经隐约地意识到要从阶级利益、现实关系等方面思考国家问题。

1843年3月，《莱茵报》被反动政府查封，马克思辞去编辑职务，退回书斋开始了一段系统的研究工作。这一时期最重要的成果就是《克罗茨纳赫笔记》以及在此期间完成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通过《莱茵报》时期对现实物质利益的接触，马克思发现国家并非普遍利益的代表，也非理性的体现，而是维护特权等级利益的工具。这与他受黑格尔影响形成的理性国家观形成鲜明对比。在此期间，马克思阅读了费尔巴哈的《关于哲学改革的临时纲要》，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对马克思产生了很大影响。

马克思在克罗茨纳赫小镇利用两个月时间认真研究了国家和历史理论，摘录了大量有关英国、美国、法国、德国、意大利等国的历史著作和法国大革命史的专门著作，写下了厚厚的5本笔记。在此期间，政治与经济的关系、社会与国家的关系等问题引起了马克思的注意。他还摘录了施米特《法国史》中有关所有制问题的史料，认识到所有制结构制约着社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21页。

^② 同上书，第267页。

结构和政治设施的变化。马克思开始探讨现实生活中由于社会地位的不同导致的人与人之间的对立，以及现存官僚机构与市民社会中物质利益的紧密联系。同时，马克思也看到了资产阶级政治、现代民主国家的局限性，以及私有制、私有财产等对国家、政治的影响。

在克罗茨纳赫研究时期，马克思还完成了一部重要著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在该著中，马克思批判地研究了黑格尔的理性国家观。他指出，黑格尔把家庭和市民社会看作是国家的概念领域，把国家看作是家庭和市民社会的最终目的，这是一种神秘主义。相反，马克思认为：“家庭和市民社会都是国家的前提，它们才是真正活动着的；而在思辨的思维中这一切却是颠倒的。”^①

马克思虽然批判了黑格尔的神秘主义，但他对国家还抱有理想的期待，认为国家应该是普遍意志、全体成员利益的体现和代表，国家如果不能作为真正普遍的等级，不再是人民意志的现实体现，那它就成了事实上的幻想。“国家的普遍事务就是国家的事务，是作为现实事务的国家。”^②马克思理想中的政治制度是民主制，认为民主制是一切形式的国家制度的已经解开的谜。此时的马克思主要是从理想的、应然的角度指出国家应该是普遍意志、绝对理性的体现，全体公民只有在国家这个共同体中才能真正实现自由，由特殊上升到普遍。

在《论犹太人问题》中，马克思把人看作类存在物，认为人应该在社会中、在共同体中实现自由、平等。在这里，国家被理解为政治共同体，是市民社会成员共同生活的共同体，个人只有在作为共同体的国家中才能获得真正的自由。但是，现代国家不是这样的共同体。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把矛头直指德国制度本身，认为德国的解放不能是渐进的、纯政治的，而应该是“彻底的革命、全人类的解放”。而有能力完成德国彻底解放的应该是这样一个阶级：“在这瞬间，这个阶级与整个社会亲如兄弟，汇合起来，与整个社会混为一体并且被看作和被认为是社会的总代表；在这瞬间，这个阶级的要求和权利真正成了社会本身的权利和要求，它真正是社会的头脑和社会的心脏。”^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0页。

^② 同上书，第146页。

^③ 同上书，第211页。

这个阶级就是工人阶级。

马克思早期对国家的思考可以概括为理性主义的自由国家观。他把国家理解为普遍理性、普遍利益的体现。国家作为政治共同体，应当体现高于个人特殊性的普遍性。孤立的个人必须成为国家的一员，才能实现真正的自由和发展。虽然此时的马克思已经提出了对现代国家、现代政治的批判，但是并不影响他对国家应当体现普遍自由、绝对理性所抱有的期待。马克思虽然看到现代国家日益沦为特权阶级维护其利益的工具，但是还没有真正触及对国家本质的认识和批判。真正实现这一转变的是 1845 年以后。

二 成熟时期以唯物史观为主导的国家观

19 世纪 40 年代中期，马克思开始了对经济学的研究，并提出了唯物史观。这一转变，使得马克思改变了之前对国家所持的态度和观点，开始以一种颠倒黑格尔思辨理性的角度思考民族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关系。这些思考主要体现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法兰西内战》《哥达纲领批判》等文献中。

《德意志意识形态》是一部非常重要的著作，我们通常将其看作是马克思唯物史观的确立。在这部著作中，马克思第一次完整地阐述了其唯物主义历史观。与此同时，马克思对国家的认识也发生了根本转变，将国家看作是虚假的共同体，并提出要推翻国家。

就欧洲历史而言，最初是在中世纪，由逃亡出来的农奴建立了新型城市，这些自由民是最初的单个市民。出于自卫和生存的需要，他们逐渐联合并形成了市民团体，初期的市民团体具有很强的地域局限性。但是随着商业的扩大和交通的发展，各城市间的交往逐渐增多，并且意识到彼此间的共同利益，进而联合并逐渐形成了市民阶级。在不同的时代，阶级会再度分化和重组。在现代社会，各阶级经过分化和重组，最终只剩下两个阶级，即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个人在社会中，由于社会地位的不同，分属于不同的社会阶级。同一阶级的成员既彼此独立，又有共同的敌人。因而，个人所能得到的不同的发展程度，是由其所属的阶级决定的，个人隶属于阶级。

共同体本来是为“现实的个人”的个性和自由提供实现的条件，为什

么反过来共同体又制约着个人的自由与个性呢？这促使马克思和恩格斯区分了“虚假的共同体”与“真正的共同体”。而国家就是“虚假的共同体”。

马克思和恩格斯看到，在国家中，个人自由只是统治阶级成员的专利，这些人之所以具有一定的自由，是因为他们是统治集团的成员。即使这样，这些人也不是完全自由的，他们的生活条件对他们来说是偶然的，作为个人他们是彼此独立的、分散的，只是由于分工、共同的生活境遇才有了一种“联合”，这种“联合”对他们个人来讲是异己的、外在的，是一个阶级反对另一个阶级的联合。而对被统治阶级来讲，这种共同体不仅是虚假的，而且是新的桎梏。至此，国家被马克思和恩格斯理解为是维护统治阶级利益、却又声称代表全体成员利益的虚假共同体，是一种外在于人的异己力量。国家是表面声称代表普遍利益、实则维护特殊利益的虚假共同体，本质上涌动的是不同阶级间的真正的斗争。

在马克思看来，虽然至今以国家为代表的共同体都是虚假的、冒充的，但是他并没有否定共同体本身。因为个人的自由发展、个性发展离不开共同体，“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在真正的共同体的条件下，各个人在自己的联合中并通过这种联合获得自己的自由。”^①未来的“自由人联合体”才是真正的共同体。

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和恩格斯把斗争的矛头直指现代资产阶级国家。他们认为：“现代的国家政权不过是管理整个资产阶级的共同事务的委员会罢了。”^②现代国家是建立在现代社会基础上的，是现代资产阶级利益的体现。工人阶级作为社会的绝大多数成员，要想彻底打破阶级对立，必须通过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工人革命的第一步就是使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争得民主。”^③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的最终目的是为了消灭阶级、消灭国家。

在《法兰西内战》中，马克思根据巴黎公社的经验进一步发展了关于阶级斗争、国家等学说。他将现代资产阶级国家与公社对立起来，赞扬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9页。

^② 同上书，第274页。

^③ 同上书，第293页。